

中國佛教文學史研究通訊

Chinese Buddhism Literature History Research Newsletter

第十九期 2021/5/25



《中國佛教文學史》建構計畫成員

計畫主持人：佛光大學人文學院院長蕭麗華教授

計畫贊助人：胡素華女士

協同主持人：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研究員廖肇亨教授

目前 成 員：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 涂豔秋教授

國立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黃敬家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 紀志昌教授

銘傳大學應用中文系 梁麗玲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 林仁昱副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 黃東陽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 楊明璋副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戲劇系 林智莉副教授

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許聖和助理教授

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 林韻柔助理教授

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 曾堯民助理教授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博士後 劉家幸博士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吳靜宜博士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 賴霽澄博士生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 邱琬淳博士生

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胡素華博士生



目錄

一、會議記錄.....	4~9
二、《中國佛教文學史》撰寫原則.....	10~11





佛光大學

人文學院佛教文學研究中心

中國佛教文學史工作坊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7 日（週日）10 時起

地點：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主席：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副所長廖肇亨教授

出席人員：

蕭麗華、廖肇亨、涂艷秋、黃東陽、林智莉、林韻柔、曾堯民、劉家幸、邱琬淳

記錄：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邱琬淳

主席報告：

壹、 討論事項：

一、《中國佛教文學史》下冊初稿發表

此次「近世東亞佛教文學史」工作坊，為《中國佛教文學史》下冊初稿發表會。

中研院「東亞文化意象的博物書寫與物質文化」計畫與佛光大學人文學院舉辦「近世東亞佛教文學史」工作坊，邀請各地宗教文



學相關研究者，討論宋代以降佛教文學多元的研究成果。廖肇亨教授表示，此次「近世東亞佛教文學史」工作坊，源於東亞文化意象計畫定期舉辦讀書會、演講，提供學者交流研究成果的平臺。本次

工作坊共有四位學者發表，以下依照發表順序，記錄發表主題與內容。

第一場

主持人：涂艷秋教授（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廖肇亨教授（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發表人：廖肇亨教授（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論 題：元代佛教詩歌與詩學

發表人：張雅雯教授（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

論 題：清代三峰派仁山寂震的擬寒山詩

首場發表以僧詩為主軸，橫跨元代、清初以及詩學、禪學。廖肇亨先生首先以元代佛學的興盛為始，指出本土佛學的蓬勃外，此時日本中世禪林與中國佛學密切接觸，如無學祖元等東渡僧人帶來的文獻、思想上的交流，都進而影響日本五山禪林以及其文學發展。而元代僧詩與短暫國祚相對的龐大遺產，至今仍缺少關注以及系統化的比較，如晚明汰如明河言：「非詩文，不大宋元禪。」，明白指出宋元禪與詩間的密切關係，而元代僧人編有《江湖風月集》，更是早於晚明《古今禪藻集》的重要僧選詩選集，詩學方面則有方回、元好問、耶律楚材紛紛燦然而出。

而元代詩僧中，當以詩禪三隱——笑隱大訖、天隱圓至、覺隱本誠，聲譽最著。其中當代天隱圓至可能為最有名，其以古文見長，接近東坡以降的傳統文人美學。有關覺隱本誠的資料幾乎都集中於選集之中，作品中常可見其受王梵志以及同時代的散曲影響下的俚趣。而笑隱大訖，作為大龍祥吉慶寺的住持，為三者中地位最高者。其所作〈月支王頭飲器歌〉，或在諷刺楊漣真，表現



出僧詩中少見的腥風血雨。三隱之外，中峰明本作品中，除了與修行多有相關的傳統僧詩範疇外，其中描寫汴梁的城市風光之作則是僧詩的另一面向。而元代僧詩中除了戰爭經驗外，僧人的現實關懷亦是書寫重點。如無學祖元所作〈臨劍頌〉，仲銘克新詩作中描寫的元代徵兵實況，以及夢觀大圭〈定公生焚詩〉，除了保留當時燒身習俗的紀錄，更凸顯燒身護城的現實關懷。而元代幅員廣大的帝國版圖，也滲透到僧詩的筆下。如元末明初楚石梵琦於北京，獅子、駱駝等珍奇異獸的紀錄，而元代與越南、日本的海外交流，除了元日、朝、越的交流過程外，以海洋為世界觀的詩歌，都再再拓展了詩歌的描寫範圍。

張雅雯先生則透過近來新發現的三峰派仁山寂震〈廣寒山詩〉與清初寒山詩比較，以禪學思想解讀廣寒山詩的社會政治脈絡。寂震早年開法於聖恩寺，後往返天台、吳中等地，其早年所作《華頂和尚山堂舊稿》則流露出儒佛共通入世關懷，《仁叟禪師華頂別集》則表現引導世人體證禪法，雙妄雙收，即妄證真，參禪悟道機鋒的禪師情懷，收於其中〈廣寒山詩〉則為其晚年六十一歲時於天台所作。〈廣寒山詩〉與同時代寒山詩相比，廣作為擴充解，透過自我的書寫體系重排，並將寒山詩各句變為一首，此種既和且廣的作詩法，寂震將其歸於碩揆原志。而寂震則視寒山詩此一體裁，為「無方便中作方便」，透過文字濟世化眾、警戒來學、開發性靈等。《廣寒山詩》中開示的禪風多樣，如提及即心即佛、作用即性的利根直指，強調棒喝、話頭、綱宗、語句等方式的宗門鍛鍊，又或者點撥經教方便以及規勸學佛等思想。而其中鍛煉學人的態度，則以直指為主，兼以曲示，此中表現出三峰派體系中，相對解構了密雲一派只強調棒喝，合理化文字、綱宗的禪學思想，並可見三峰家法中，兼重教禪，以宗通、說通為用，各出一面以接人的態度。

討論環節時，涂艷秋先生針對元代三隱之隱的意涵以及元代僧詩中意象的趣味以及豪邁，是否為當時主流？廖先生針對第一個問題，隱應是別號，不一定是直接與隱逸傳統結合，且隱遁山林此種修辭常見於僧詩中。針對第二個問題，豪邁等詩於當時仍不多，同時必須注目僧人的官方立場，例如對於戰場、城市生活的描述，可能即是讚揚盛世太平或是戰功彪炳。

廖肇亨先生接下來則針對《廣寒山詩》之廣，則補充有時候稱衍，為常見的文學現象，此組詩重點在帶入深刻的佛教思想。並指出寒山作為文化現象，而宋元到明清間由於，寒山詩本身版本流傳，後人依據的底本不同所造成的差異。

第二場

主持人：廖肇亨教授（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黃東陽(國立



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

發表人：林韻柔教授 (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

論 題：宋代佛教史傳文學

發表人：劉家幸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不分系)

論 題：明代小說與佛教

此場發表分別透過宋代史傳文學以及明代小說兩種文類，分別探討傳燈系譜的塑造以及思想與文藝的揉和。

林韻柔先生自宋代禪宗五家蓬勃發展的背景切入，探討宋代以降包括僧傳、山志、語錄、教史、燈錄等佛教史傳為特點的現象，透過僧傳教史、禪門文字、山志三大類分別討論各文類之特色。其中如《宋高僧傳》、《續高僧傳》等僧傳文體的出現，一方面受魏晉以降雜傳興盛的影響，亦是佛教的龐大史料遺產展現。在文獻上，宋代在《宋高僧傳》後，直到萬曆年間《大明高僧傳》出現前，傳記類資料都散於各宗僧傳、教史、燈錄中。而如慧皎於《高僧傳》所指出，僧傳的目的即在於凸顯高僧風貌、典範。禪宗燈錄方面，以影響廣大的《景德傳燈錄》為例，指出此類燈錄以師徒間的機緣對答為主體，強調法脈傳承以及傳法語句。同時，面對禪門的挑戰，天台宗則透過《釋門正統》、《佛祖統紀》以及受資治通鑑影響的《隆興佛教編年通論》，模仿傳統正史的體例及分類企圖建構自身的通史以及教法精髓。

回到禪宗，雖以不立文字為標榜，但宋代禪宗興盛下，也連帶在重視師承的觀念下，極度重視祖師的言行，並透過拈古等體裁，標榜各家思想。《碧巖錄》的廣大流傳，除了後世遼金元的受容之外，同時也影響日本、朝鮮等地，可見此著對禪門影響之深。

山志方面，透過贊寧《廣清涼傳》以及張商英《續清涼傳》兩者記事對象的差異，反映的信仰風氣，可以見得宋代後地方修志的風氣如何促進山志的發展，並且見得山西五臺山作為發跡最早並最具國際性的名山，如何進入僧人書寫之中。

統整宋代史傳文學，林先生則以承先啟後的編撰以及傳記敘述具戲劇性、傳奇性作為特點。僧傳類以系為主軸，透過早慧、瑞相、神異、靈驗等格式化



書寫，描繪高僧生平，藉此塑造高僧群體形，禪門文字、修辭的乖謬性，則使得禪門語言具機趣性、諧謔性。以上諸多特點在後世的延續以及變化，都可見得宋代作為佛教文學的重要轉捩點。

劉家幸先生以時代推移下，宗教題材於小說中的興盛，反映的信仰心理狀態以及作者的宣揚教化為立論，指出明代小說在不以宣揚宗教為目的，卻又書寫宗教精神等作品，以娛樂消遣出發，對於市井人群的影響。在情節內容方面，明代小說中以因果報應為大宗，其中可見的宿命觀、果報結局，反應的百姓心聲以及勸善目的，然而劉先生特別指出此種情節往往以人為中心，透顯出非信仰的小說家群體。而從早期《高僧傳》中僧侶即難以擺脫神異的形象，在明代小說中，多以胡僧形象出現並以神異接引漢人入佛的異僧形象以及出現較少但塑造鮮明的狂僧形象，是兩種最為常見的僧人樣貌。而明代大量小說改寫自佛經僧傳、禪宗燈錄等佛教史傳，透過演繹佛陀菩薩、高僧祖師證道歷程，表現修行以及證道兩大主題，其中多雜揉虛構想像，使得藝術性大於宗教性。而明代佛教世俗化的特點，也反映在小說中描述佛門以及世俗人物時，往往可見墮落的僧徒以及聖化的世人，此類聖俗兩端模糊的界線。

明代小說在文學創作特色，則在題材以及表現上與戲曲高度通同。首先在情節架構的輪迴轉世，作為重要創作特色之一，大多在宣揚佛理以及帶有濃厚的勸戒意味，而轉世此種模式則拓展小說時空背景，影響後代小說續書創作。而明代源於佛道間的義理論辯以及僧團內部的經辯傳統，也反映於明代小說佛道產生的主題。最後，貫串作品中心思想的真俗二諦，則體現於小說人物的建構以及經歷描寫上，藉此對讀者傳達佛教思想。

提問時間時，黃東揚教授指出揶揄佛門艷情等是否該放入佛教文學史的體裁問題，以及《笑禪錄》等禪門笑話是否在於討論範圍，而就觀音、濟顛等在佛教小說中的固有形象塑造，與文學創作手法的相近。

廖肇亨教授針對林教授的報告，認為如宋代智圓、契嵩之護教文字或胡適《白話文學史》引用的佛門書信，也可拉入散文討論中。並針對公案本身的戲謔，究竟該視為文學性，抑或是後世讀者解讀困難下的歸類。最後補充明清白傳文的興盛，對於禪法學習的面向以及填補透過公案修行的困難下的簡易法門。

針對劉先生的文章，則補充明代佛教小說中金瓶梅的感官勾連以及尤將峒西遊記比喻為入法界品等，小說對於教典的模仿以及回應。並認為《西湖遊覽志》等對於明代佛教的苗粟，應該也需要列於明代文類範疇中討論。



綜合討論時，針對宋代詩學與佛教的撰寫方式以及體例以及是否該加入古文於佛教文學史中進行討論，並且針對《禪林寶訓》等著作，應於在燈錄等文類之中討論。

二、下冊交稿時間

下冊第一篇、第二篇請於七月底交稿

下冊第三篇、第四篇請於八月底交稿

貳、臨時動議

散會





《中國佛教文學史》撰寫原則、撰寫方式與撰寫進程

一、撰寫原則

1.本《中國佛教文學史》效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文字弘法的精神，以佛教意識為主體，文學藝術為輔助。

2.文學史觀綜採魯迅「以時代為經」、「以文章的形式為緯」的觀念¹；布拉格學派文學史理論家穆卡洛夫斯的文學演化中的「進化價值」(developmental value)學說²；王鍾陵「歷史真實的兩重存在性原理」³與「文學的原生態」⁴史觀；加上宇文所安的「史中有史」⁵說和孫康宜的「文學文化史」⁶觀，構成一種變動的歷史觀，文學史不再以經典化(cannon formation)作品為局限，也打破歷史時代的限制，而更注重一種傾向(tendency)或者一種潮流(trend)。

3.撰寫重心在歷史演進、文化融合所突顯的文學現象，以作者與文本為主體，時代文風為輔助。

¹丹麥評騭家「勃蘭兌斯」。勃蘭兌斯作為文學史家，主要受泰納(H. Taine)和聖伯夫(A. Sainte-Beuve)的影響，泰納強調一個國家的文化藝術是由種族、環境和時代三個因素決定的，勃蘭兌斯相對更注重「時代」而忽略種族和環境。勃蘭兌斯把文學史的職責界定為「研究人的靈魂，是靈魂的歷史」，這點與聖伯夫堅持「自傳說」，通過作家身世與心理來分析作品的方法異曲同功。魯迅在談及文學史的寫作時，主張「以時代為經」，「以文章的形式為緯」，就是受此進化史觀的影響。(陳平原：〈作為文學史家的魯迅〉，陳國球、王宏志、陳清僑編著：《書寫文學的過去——文學史的思考》，台北：麥田出版社，1997年，頁111-113。)

²穆氏指出：「對文學史家來說，作品的價值決定於該作品的演化動力：要是作品能重新整頓組合前人作品的結構，它便有正面的價值，要是作品只接受了以前作品的結構而不加改變，那便只有負面的價值。」(引自F. W. Galan, *Historic Structures: The Prague School Project, 1928-1946* (Austin: U of Texas P, 1985), p.46。)

³王鍾陵所謂歷史的兩重性，乃指歷史存在於過去的時空之中，這是歷史的第一重存在，是它的客觀的、原初的存在。這種過去時空中的存在已經消失在歷史那日益增厚的層累之中。然而，書籍、文物、我們的生活和思維方式以及民族的文化—心理結構中，仍然留存著過去的足跡。真實的歷史依賴於人們對這些存留的理解來復現，所以歷史便獲得了第二重存在，即它存在於人們的理解之中。其哲學根據源自《愛因斯坦文集》第一卷(北京：商務印書館，1976年版)，頁221。

鍾陵所謂整體性原則又可以區分為以下幾個層次：1. 就個別詩人、作家而言，要求對其全部的作品作客觀而全面的把握；2. 從橫向上說，對任何一個時代，我們不僅應該重點注意那些優秀作家，而且也應該注意其他一些較為次要的作家從而達到對一個時代文學史全貌的把握；3. 就文學同政治、哲學、社會風習等各個方面的關係來說，整體性原則要求著一種更大的綜合。見王鍾陵：《文學史新方法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3年)，頁14。

⁴王鍾陵指出原生態式的把握方式，是文學史家盡力貼近於歷史之原初的存在的一種思維方式。原生態式的把握方式有三個重要的哲學基礎：一是主客體的渾融與相互生成，二是時空別係，三是非線性的發展觀。王鍾陵：《文學史新方法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3年)，頁77-79、151。

⁵宇文所安：〈史中有史：從編輯《劍橋中國文學史》談起〉，《讀書》2008年第5、6期。

⁶孫康宜：〈新的文學史可能嗎？〉，《清華大學學報》哲社版2005年第4期。



二、撰寫方式與體例

1. 重視輯佚、辨偽、文獻學與目錄學所新發現的材料。
2. 「藏經文學」要多利用《中華大藏經》、《高麗大藏經》、《磧砂大藏經》、《卍正藏經》、《卍續藏經》、《嘉興大藏經》……等，其中保留大量的文學性作品。
3. 一般文學史材料要借重詩文總集，文如《文選》、《古文苑》、《文苑英華》、《漢魏六朝百三家集》、《唐文粹》、《元文類》……等，詩歌總集如《玉臺新詠》、《樂府詩集》、《全漢三國晉南北朝詩》、《御定全唐詩》……等，戲曲選集如《樂府新編陽春白雪》、《朝野新聲太平樂府》、《覆元古今雜劇三十種》、《永樂大典本戲文殘本三種》……等，小說選本如《太平廣記》、《唐人小說》、《全像古今小說》……等。
4. 撰寫之前先以各篇形成小組，討論篇章重點。
5. 撰寫時注意史觀的推進、該文學論題在中國文學史上的意義、兼顧文化新變與作品類型的融合、文本主題的突顯、作者地位的呈現。這些重點要先從相關領域佛教文學研究成果萃取。
6. 文本舉證的原文，要能呈現重要段落，不做全篇舉證。選文全文另成補充閱讀的選本。
7. 以中國文學詩、詞、曲、駢散文、敦煌變文等文類為主，佛典文學的「十二分教」為輔。
8. 文字要注意可讀性，以利讀者能流暢閱讀。
9. 撰寫體例
 - (1) 各篇之前不立綜述。(考慮用提要)
 - (2) 撰文儘量精要、儘量不要用註，必要時仍可用註。每篇可加專有名詞說明
 - (3) 以論述方式行文，不要成為百科全書式的資料堆積。
 - (4) 每章之中要設節，節之下設目，以呈現重點。
 - (5) 每章文字以一萬字為原則(8000-15000)。
10. 上卷蕭麗華主編，下卷廖肇亨主編；各章撰稿人列名篇章下；全書上卷由邱琬淳同學，下卷由賴霈澄同學擔任執行編輯。